#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七研究所屋顶**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EPC总承包项目**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七研究所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总承包项目包位于辽宁省沈阳市。招标人为中航建投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七研究所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招标编号：NKZB-202504；

3、本工程计划工期：计划2025年4月22日开工，具体开工时间由发包人通知确定，但总工期不变（总工期指自发包人下发开工通知到全部并网发电）。

本工程计划建设总工期90天，工期总目标是：光伏电站全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且全容量并网发电。

4、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1个标段；

5、招标内容：

本项目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七研究所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位于辽宁省沈阳市。本工程光伏组件布置在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七研究所屋顶，拟规划直流侧容量为1.36974MWp，交流侧容量为1.2MW，容配比为1.141。利用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七研究所屋顶厂房屋面安装光伏发电系统，利用太阳光的辐照度进行发电。本工程以0.4kV电压等级并网，0.4kV接入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建设光伏发电项目。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履行合同的能力，包括专业、技术资格和能力，资金、设备和其他物质设施状况，管理能力、经验、信誉和相应的从业人员；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且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

（2）投标人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查询企业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的记录。

（3）投标人通过“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企业信用信息，须无失信或其他重大违法行为的记录。

（4）投标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企业行贿犯罪信息，须无行贿犯罪记录。

（5）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专用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

投标人须为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含牵头人）应满足下列要求：

1.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资质；

②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

③《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四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联合体成员（含牵头方）数量不得超过2家，其中联合体应具备上述资质。

④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本项目报名、递交投标文件等相关事项。

⑤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参加投标。

【2】投标人须具有并提供有效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财务要求：近三年2022年-2024年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需提供2022年-2024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若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未出可提供2024年财务状况报表并加盖单位公章。

【4】业绩要求：2020年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联合体投标人须具有光伏总承包的合同业绩2份，且均已完工。投标人须提供能证明本次招标业绩要求的合同和对应的用户证明扫描件，合同扫描件须至少包含：合同买卖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时间和业绩要求中的关键信息页。

【5】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拟派本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建筑工程或机电工程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并具有B类安全生产考核证，且未担任其它在建项目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对此需做出承诺，格式自拟），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应由联合体牵头单位委派，可以与设计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兼任。

【6】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设计负责人需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

【7】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投标人须提供拟任安全负责人有效的《安全管理人员资格证》C证。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即日起至2025年4月2日，每日18：00前(北京时间，下同)，将文件费汇入指定账户，并由将缴费款底单及以下报名资料现场递交至北京市西城区莲花东路106号-汇融大厦B座12层；或将扫描件发至招标代理邮箱liuxinyu@ccsgcc.com.cn购买招标文件：

（1）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2）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身份证、法人身份证；

（3）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相关证书；

（4）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施工企业需要提供）；

（5）联合体协议书（如联合体投标，如不是无须提供）；

注：投标人持有网上可查的电子证书复印件与原件效力等同。

4.2 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份，逾期不售。

收款单位：北京中城汇能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莲花东路106号-汇融大厦B座-12层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望京支行

账 号：11050138530000001837

联 系 人：刘工

联系电话：15372993770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年4月18日13时30分，递交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莲花东路106号-汇融大厦B座-12层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2.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5.3有效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招标人另行组织招标。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城汇能招标系统 (http://xt.ccsgcc.com.cn/)上发布。

## 7.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航建投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经济开发区荣华南路15号中航技广场A座801

联 系 人：张伟

电 话：15031597931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城汇能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莲花东路106号-汇融大厦B座-12层

联 系 人：刘工

联系电话：15372993770

邮 箱：liuxinyu@ccsgcc.com.cn